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文件

洛文旅职院〔2026〕19号　　签发人：张家森

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2026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河南省教育厅：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强化督查机制，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现将我校2026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情况概述

2026年，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推进学校内涵式高质量发展为核心目标，持续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学校严格依照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不断拓展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程序、优化公开平台，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有效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一）健全组织领导，完善信息公开机制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持续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全面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规划、部署与监督。党政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工作牵头责任单位，负责全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组织与协调；学校各职能部门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具体负责各自工作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定期公开，推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高效运行，形成“领导统筹、部门负责、全员参与”的信息公开工作格局。学校进一步压实各部门信息公开主体责任，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审查”，防范信息公开风险。

（二）强化重点领域公开，提升公开质量

学校聚焦招生信息、财务管理、师资管理、学生资助、教学改革、校企合作、基建采购等重点领域，通过学校官网、官方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多种渠道，及时、准确、全面公开相关信息。

在招生工作中，严格执行“阳光招生”政策，全面公开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规则、录取结果等关键信息，保障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教师管理部门及时发布教师招聘、岗位竞聘、职称评审等相关信息，主动接受师生与社会监督。

（三）丰富公开途径，增强公开效果

学校持续创新信息公开形式，在用好传统公开载体基础上，充分运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新媒体矩阵，定期发布学校动态、政策解读、通知公告、办学成果等内容，优化信息查阅体验，方便师生及社会公众便捷获取学院各类公开信息。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相关文件要求，凡涉及师生以及群众利益的重大事务均纳入公开范围。一是学校重大事项与决策过程公开，涵盖办学理念与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与实施计划、干部选拔与岗位聘用、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与修订等；二是师生关切事项公开，包含奖助学金评审、评优表彰、职称职务晋升、教学教务安排等，完整公开评选范围、对象、程序、条件、名额、评选办法及最终结果，保障过程公平公正透明；三是重点风险事项公开，包含大宗物资采购招标、基建项目、重大经费支出等。

（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基本信息

公开学校办学规模、专业建设调整、师资队伍建设等核心办

学数据，及时更新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信息及分工情况，方便对外工作联系沟通。

2.招生考试信息

严格落实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2026年招生章程、分专业招生计划、录取规则及各批次最低录取分数线，畅通招生咨询热线与申诉受理邮箱。

3.财务与资产信息

在学校官网公示年度收支预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及决算情况；公开仪器设备采购、实训基地、基建工程项目招投标信息；明确学费、住宿费等收费项目、收费依据及收费标准，公布价格投诉渠道，规范收费管理。

4.教学质量信息

发布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教学改革成果、技能大赛获奖情况、实习实训开展情况等教学质量相关信息。

5.人事与师资信息

发布教师公开招聘等岗位信息，明确招聘岗位、招聘条件、招聘程序；公示“双师型”教师认定、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结果；公开教师职称评定、考核评价相关政策及公示结果，引导教师提升业务能力。

6.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公布学生奖学金、助学金评定办法与评审结果，维护学生合

法权益；公开学生违纪处理规定及相关处理结果；发布毕业生就业政策、企业招聘岗位、就业指导服务等信息，助力毕业生就业创业。

7.学院宣传信息

围绕学校重要会议部署、技能竞赛、校园文化活动、校企合作签约、创新创业教育、开学典礼、毕业典礼等重要节点，依托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发布新闻宣传稿件，展示学院办学风貌。

（二）公开数量与形式

2026年度，我校主动公开信息790余条。其中，学院网站发布140余条；微信公众号发布357条；宣传橱窗发布50余条；学院印发正式文件（含行政通知、规章制度、工作方案等）211条；学校官方抖音发布31条。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坚持以主动公开为主，依申请公开为补充。2026年，学校未收到师生及社会公众信息公开申请，未出现违规不当公开行为，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信息公开工作得到师生与社会的认可。

四、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尽管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但仍然存在短板不足：一是部分职能部门信息公开责任意识仍需强化，部分业务信息归集

报送不够及时；二是部分板块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少数信息更新存在滞后现象；三是信息公开解读力度有待加强，部分政策文件配套解读材料不足。

（二）改进措施

针对以上问题，学校将落实以下改进举措：一是持续开展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强化各部门工作人员公开意识，压实岗位责任；二是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审批发布流程，细化各部门信息报送、更新的时限要求，保障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完整；三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对重要制度、师生关切政策配套做好通俗解读；四是完善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定期开展自查，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将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师生成长成才提供坚实保障。

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2026年10月28日

洛阳文化旅游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6年10月28日印发